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 3—14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6〕9070号

浙江万得凯流体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浙江万得凯流体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得凯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5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万得凯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万得凯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万得凯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深证上〔2025〕481号）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万得凯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万得凯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5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深证上〔2025〕481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万得凯公司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实际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

浙江万得凯流体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深证上〔2025〕481号）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2025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万得凯流体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41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9.00元，共计募集资金97,50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7,507.5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89,992.5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9月13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审计及验资费、律师费、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3,861.16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86,131.3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474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86,131.34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45,993.90
	利息收入净额	3,545.27
	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

项 目	序号	金 额
	B4	467.05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10,193.26
	利息收入净额	957.53
	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010.38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0.06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56,187.16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4,502.80
	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D3=B3+C3 11,010.38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D4=B4+C4 467.11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D4	22,969.49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22,969.49
差异	G=E-F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深证上〔2025〕481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万得凯流体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及子公司JINHONG COPPER INDUSTRIES (VIETNAM)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金宏铜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本公司连同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9月15日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市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及子公司金宏铜业公司连同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2022年9月15日、2023年7月5日与中国银行（香港）胡志明市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2 个募集资金专户（2024 年 12 月 31 日有 5 个募集资金专户，本期注销 3 个募集资金专户）、1 个定期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楚门支行	19936101040058369	182,304,014.93	其中 170,000,000.00 元存于定期存款子账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支行	1207081129200175394	7,390,933.89	
	1207081114200017664	40,000,000.00	定期存款账户
合计		229,694,948.8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本期超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经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及 2025 年 5 月 22 日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3,933.95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相关超募资金已产生或未来产生到期利息或理财收益的，一并补充流动资金，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该次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实际金额为 4,010.38 万元（含利息收入）。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不直接产生利润，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但本项目建成后公司的研发能力将进一步提高，有利于开发新的产品，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提高公司的整体核心竞争力。除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外，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万得凯流体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万得凯流体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6,131.3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203.64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7,197.54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年产 10,000 万件阀与五金建设项目	否	40,584.44	49,486.57[注1]	6,130.25	33,967.64	68.64	2026 年 7 月			否
2. 年产 4,200 万件阀与五金扩产项目（越南）	否	6,860.00	6,860.00		6,412.32	93.47	2023 年 8 月	2,250.28	否	否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505.41	4,505.41	125.19	125.19	2.78	2026 年 7 月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1,949.85	60,851.98	6,255.44	40,505.15					

超募资金投向										
1. 年产 10,000 万件阀与五金建设项目	否		[注 1]	详见上述承诺投资项目“年产 10,000 万件阀与五金建设项目”之说明						
2. 新增年产 2,800 万件阀与五金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15,726.92[注 2]	3,937.82	15,682.01	99.71	2025 年 8 月	4,530.28	是	否
3.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010.38	11,010.38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15,726.92	7,948.20	26,692.39					
合计		51,949.85	76,578.90	14,203.64	67,197.54					

<p>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p>	<p>1. 未达到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p> <p>“年产 4,200 万件阀与五金扩产项目（越南）”本年度未达到预计收益，主要原因为：(1) 设备投入不足，由于对越南配套设施的预估不足，该募投项目仅预算总投资额 980 万美元，在该预算限制下，公司实际购买的生产设备缺口较大，产能受限，难以达到预期效益；(2) 生产效率相对较低，由于越南工人的操作熟练度不够，同时受越南劳动用工的限制，现有生产效率相比国内工厂的效率低，进一步限制了产能输出。对此，公司已通过超募资金在同一位置实施新增项目，超募资金新增项目中已预算了相应的上述缺口设备，且两个项目实施地点在同一位置，因此不影响总体项目的实施效果。</p> <p>2.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p> <p>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年产 10,000 万件阀与五金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5 年 7 月延期至 2026 年 7 月，募投项目原定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和投资规模保持不变。</p> <p>“年产 10,000 万件阀与五金建设项目”受国内环境因素影响及地块自身问题影响，前期桩基工程延期半年以上，后续施工过程中又因地块配套设施不到位，导致整体工程进度滞后。</p> <p>“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用地与“年产 10,000 万件阀与五金建设项目”用地属同一地块，共用建筑主体部分，与“年产 10,000 万件阀与五金建设项目”延期的原因一样，未能在计划时间内完成，导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无法按期开展，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同步延期。</p>
<p>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报告期无</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超额募集资金共计 34,181.49 万元，其中 8,902.13 万元用于补足“年产 10,000 万件阀与五金建设项目”变更增加的投资额，15,726.92 万元用于“新增年产 2,800 万件阀与五金生产线建设项目”增加的投资额，7,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剩余超额募集资金公司已于本年度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3,933.95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相关超募资金已产生或未来产生到期利息或理财收益的，一并补充流动资金，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2025 年 5 月 22 日，公司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该次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实际金额为 4,010.38 万元（含利息收入）。</p> <p>2025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发布《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新增年产 2,800 万件阀与五金生产线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公司决定对该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低于 500 万元且低于该项目募集资金净额 5%的，可以豁免履行相关审议程序，“新增年产 2,800 万件阀与五金生产线建设项目”实际节余募集资金为 0.06 万元（含利息收入），公司已全部转入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已完成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报告期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2022 年 10 月 12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及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加项目投资额的议案》，并经 2022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召开的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10,000 万件阀与五金建设项目”的实施方式及投资金额。该项目原计划总投资 40,584.44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 40,584.44 万元，建筑面积 65,000.00 平方米，但结合公司未来的业务发展规划，上述募投项目所建设厂区的建筑面积已不能满足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求，由于土地资源稀缺，购买土地成本较高，鉴于厂区集中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管理和流程优化，同时为后续产能扩张预留空间，公司拟扩大上述募投项目所建设厂区的建筑面积，调整建筑结构同时增加投资额。公司决定在上述募投项目地点增加该募投项目的建筑面积约 65,008.00 平方米，并相应调整建筑结构，项目建设期保持不变，同时将投资总额由 40,584.44 万元调增至 49,486.57 万元，除使用原项目募集资金 40,584.44 万元外，不足部分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8,902.13 万元进行补足。</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2022年10月12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1,926.49万元置换先期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累计已投入11,844.13万元、已支付发行费用82.36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11,926.49万元。公司分别于2022年10月、11月和2023年3月进行上述资金结算，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已支付所有先期投入资金至自有资金账户。上述募集资金置换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其出具《关于浙江万得凯流体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9875号）。</p> <p>2022年10月12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2022年公司使用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共计48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3,368.13万元，公司分别于2022年10月、12月进行上述资金结算。</p> <p>2023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外汇等方式向子公司增资用于购买土地使用权并以超募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外汇等方式向子公司金宏铜业公司增资230万美元，用于购买土地使用权，并以超募资金进行等额置换。2023年7月19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外汇等方式向子公司增资用于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以超募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外汇等方式向子公司增资1,970万美元用于新增投资项目——新增年产2,800万件阀与五金生产线建设项目，并以超募资金等额置换。2023年度公司使用自有外汇等方式向子公司金宏铜业公司出资1,1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7,820.07万元，公司于2023年12月进行上述资金结算。2024年度公司使用自有外汇等方式向子公司金宏铜业公司出资56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3,974.97万元，公司分别于2024年1月、4月、7月、8月、9月和11月进行上述资金结算。2025年度公司使用自有外汇等方式向子公司金宏铜业公司出资54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3,884.79万元，公司分别于2025年1月、3月和4月进行上述资金结算。</p>
<p>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报告期无</p>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4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经2024年9月19日公司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2025年9月11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经2025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存入定期存款或购买定期存单，定期存单期末余额为21,000万元。

<p>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p>	<p>2024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年产4,200万件阀与五金扩产项目（越南）”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拟将该项目节余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4年12月31日，“年产4,200万件阀与五金扩产项目（越南）”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节余资金共计467.05万元（含利息收入），公司已全部转入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已完成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该募投项目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原因主要为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在保证募投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合理配置各项资源，坚持节约资金、提高资产利用率，不断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提高了公司资产与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效节约了项目建设资金，使募投项目实际支出小于计划支出，由此产生相应的募集资金节余。</p> <p>2025年8月29日，公司发布《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新增年产2,800万件阀与五金生产线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公司决定对该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低于500万元且低于该项目募集资金净额5%的，可以豁免履行相关审议程序，“新增年产2,800万件阀与五金生产线建设项目”实际节余募集资金为0.06万元（含利息收入），公司已全部转入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已完成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该募投项目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原因主要为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根据项目规划结合实际市场情况，在确保募投项目质量的前提下，本着合理、有效、谨慎的原则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同时，该募投项目投资建设期间存在汇兑损益。</p>
<p>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p>	<p>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和定期存款账户</p>
<p>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p>	<p>报告期无</p>

[注1]经2022年10月1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10,000万件阀与五金建设项目”的实施方式及投资金额，将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由40,584.44万元调增至49,486.57万元，除使用原项目募集资金40,584.44万元外，不足部分使用部分超募资金8,902.13万元进行补足

[注 2] “新增年产 2,800 万件阀与五金生产线建设项目” 投资总额为 2,200 万美元，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 7.1486 折算人民币投资总额为 15,726.92 万元